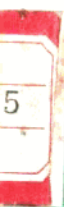


迷情系列



竹马戏青梅

台 夏 雪 湾



迷情经典系列

竹马戏青梅

台湾 夏雪 著

责任编辑:陈虹
封面设计:黄玲

迷情系列
竹马戏青梅
作者:夏雪(台湾)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内蒙古自治区新华书店经销
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850×1168 毫米 1/32 开本 128 千字 6 印张
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204-03183-O/A·542

定价:9.80 元

序 幕

午后，空气中的闷热，让人连呼吸都觉得有些炽烫，郝淑珍扇动手中的扇子，坐在门前打盹。

耳边除了蝉鸣和电扇转动的“叽嘎”声外，是一片宁静，她打个呵欠闭上双眼，一天当中，唯一能“偷得浮生半日闲”的时刻就是中午了，其他的时间……唉！不提也罢，想到就头痛。

“妈妈好像睡了。”

楼梯的转角处探出一颗小脑袋，年方七岁的杨汉成转头对身后的两位弟弟说，他的右手上握着一支玩具手枪。

“我们赶快出去。”老二杨汉强今年五岁，右手拿着长长的关刀，额头上有个伤口，是昨天打架时弄伤的。

“可是妈妈坐在门口。”最小的杨汉文双手握着照相机，这是他从爸妈房间搜出来的。

他由照相机的小孔望出去，瞧见妈妈的头一直往下点，他随便压了个钮，突然，白光一闪，吓了他一跳。

“你干嘛！”杨汉成把弟弟拉回来，伸手打一下他的

头。

“等一下妈妈醒了怎么办！”杨汉强也敲他一下。

“你们干嘛打我？”杨汉文忿恨不平，他踢哥哥们一人一脚。

杨汉强立刻回以一记，他拿关刀敲弟弟的头，杨汉文也不甘示弱的回手。

两个人在地上翻滚，杨汉强揍了弟弟一拳，杨汉成不耐烦的制止道：“你们别吵。”他拿水枪喷他们两人，强行把大弟杨汉强拉起，因为他正坐在小弟杨汉文身上。

杨汉文爬起来，眼眶含泪。“我要告诉妈妈你打我。”他哭着指控。

“爱哭鬼。”杨汉强对他作了个鬼脸。

“哭什么哭，别哭了。”杨汉成捡起地上的相机。“照相机拿好，摔破你就完了。”

杨汉文接过相机，站在杨汉强后面，吸吸鼻涕。

杨汉强对他说：“鼻涕擦干净，等一下让人家看到，你就会被笑。”

杨汉文将鼻涕擦在衣服上，抹去泪水。“你再打我，我就去告诉妈妈。”他生气的说。

“爱打小报告。”杨汉强哼一声不理他。

“嘘！”杨汉成把食指放在嘴巴前。“别吵。”他蹑手蹑脚的往前走，身后跟着两个弟弟。

当他们通过母亲面前时，不由得屏住呼吸，小心翼翼，而且下意识地踮着脚走路，像电视上看到的忍者一

样。眼看美好的午后时光就在眼前……

“你们要去哪？”

三人立即僵在原地。

“给我站好，不许动。”郝淑珍命令道，她就知道他们三个小鬼头不睡午觉又想偷溜出去了。

“妈——”

“不用叫得这么好听，不睡觉就给我罚站。”她双手交叉在胸前，中午是她难得悠闲的时刻，绝对不能让她那三个调皮捣蛋的儿子给破坏殆尽。

她正要再次闭起眼打盹时，突然瞥见一样东西。“阿文过来，你哪来的照相机？”随即厉声道：“你竟敢拿你爸爸的照相机，你皮在痒是不是？”

“我等一下就要放回去了。”杨汉文嗫嚅的说。

“现在就拿下来。”她厉声说，相机若弄坏就完了。

“妈，有三轮车耶！”杨汉文兴奋地指着门口的马路。

郝淑珍转头一瞧，立刻站起来。“有人搬来了？”她好奇地走出去。

他们这条街都是连栋式的住宅，屋龄都很新，邻居都是这一、两年才搬来的，有些屋子甚至还没卖出去。

三轮车上载满了杂七杂八的家具，车上坐着一个年轻的妇女，她手中抱着一个婴儿，身旁是个正在打瞌睡的小女孩，而骑车的是一名中等身材，面目白皙，五官端正、分明的男子，他的脸上尽是汗水。

他下车后，不由得喘口气，抹去汗液。

那名妇女抱着婴儿下车。“总算到了，快热晕了。”

“你们今天刚搬来吗？”郝淑珍上前问道。“我就住在对面。”

“你好，你好。”陈怡萍笑道。“我们刚搬来，以后请多照顾。”

“哪里，哪里，互相啦！”她笑得开心。“你们先到我家坐坐，喝口凉的，这天气热得要死，我看你们晚点再整理的好，现在太热了。”

一旁的许冠民松了口气。“那就谢谢你了，说实在的，我们都快中暑了。”他抱起三岁的女儿。

“快进来，快进来。”郝淑珍招手。

一进屋，郝淑珍就瞧见三个儿子跑来跑去的追逐着，她生气地道：“统统给我过来。”她抓住自她面前冲过的二儿子。“站好。”她敲一下他的头，他还不安份地在那儿扭来扭去的。

另外两个也只好停下脚步，分别站在杨汉强两侧。“再吵你们就完了。”她恐吓地道，随即笑咪咪的转身。“不好意思，实在拿他们没办法。你们坐啊！我去拿冰水。”她急忙往厨房走去。

“不忙，不忙。”许冠民爽朗地道。

“你们叫什么名字？”陈怡萍笑问眼前的三个小男孩。

“我是杨汉成，他们是我弟弟。”他大声道。“他是杨汉强，最小的是杨汉文。”

“你们长得还真你。”许冠民笑着说。

他们三个都生得俊秀、浓眉大眼，脸型较方正的是老二杨汉强，他最好动，一刻都静不下来，而长得最秀气的是老三杨汉文，下巴较尖，老大则刚好居于两人中间。

许冠民放下半睡半醒的女儿，说道：“她是许文雁，我的宝贝女儿，以后你们要好好相处喔！”

他们三人直盯着眼前的小女孩看，她穿着粉红色的迷你小洋装，红色小皮鞋、白袜子，脸蛋红红的，在发上绑了个蝴蝶结，大大的眼睛眨呀眨的，白藕似的手臂揉着双眼。

“好像表姊的洋娃娃。”杨汉成首先发表意见。

许冠民和陈怡萍相视而笑。

杨汉文拿起相机对准她，想帮她照相，杨汉强则上前一步，手里拿着关刀，微低着头打量她，蓦地闻到她身上一股淡淡的粉香味，他好奇地吸口气，香香的，好像花，他又上前一步想闻个明白。

这时杨汉成露出一抹贼笑，他伸出双手，恶作剧地往大弟的背部一推——

杨汉强猛地撞上许文雁，两人扑倒在地，唇齿相撞；许氏夫妇吓了一跳，杨汉强则呆呆地压在她身上，闻着她身上粉嫩的奶香味，许文雁呆愣了一会后竟哭了起来。

许冠民正要扶起他们两人时，杨汉文迅速的按下快门。

许文雁嚎啕大哭，挥舞着小手打上杨汉强的脸……

第一章

打架有时往往是解决事情最直接的办法。

杨汉强一拳打向对方的腹部，回旋踢向另一人的胸，手肘撞向第三人的鼻梁。转眼间，三人全倒在地上呻吟，整个过程没有浪费他多少力气。

“老大，你真是太厉害了。”蔡永健鼓掌叫好。他长得瘦小，烫了一个失败的髻髻头，皮肤黝黑。

“老大可是打遍天下无敌手。”高祝宏手拿奶油面包，狠狠地咬上一口，他是个肥胖、眼睛细小的男孩。

“看你们以后还敢不敢惹我们老大。”洪启华双手交叉于胸前，带了一副金边眼镜，身形瘦长。

“别老在那儿放马后炮。”杨汉强受不了的说。“走吧！”

在一旁抽烟的曾逸煌将烟蒂丢在地上踏熄，双手插入裤袋中，他是个高瘦的男子，剃了个三分头，脸上面无表情。

杨汉强和曾逸煌走在前头，另外三个人则跟在他们后面，倒在地上的太保趁机爬起，冲向他们。

蔡永健听见后面有声响，立刻回头，随即挨了一拳，向一旁跌去。

“噢！痛死了。”他抚着脸哀叫。

高祝宏和洪启华见状立即闪开，杨汉强回身抬腿踢向来人的腹部，那三人立刻抱着肚子跪在地上痛苦呻吟。

“再来我就不客气了。”杨汉强不耐的说。

“你……我们老大不会放过你的，你不要嚣张。”其中一人大声道，随即咳了一声，老天！肚子疼死了。

杨汉强懒得理他，迳自往前走，曾逸煌跟在他身后，蔡永健则走到其中一人面前，赏他一拳。

“你竟敢偷袭我。”他的踹都被打肿了。“王八蛋。”

“喂！我们要走了。”胖胖的高祝宏喊道。

原本想踹人的蔡永健只好硬生生地缩回脚。“便宜你了。”他捂着脸急急往前走去，如果他贸然踹下去，他们三个人联合起来揍他就完了，毕竟老大已经走远了，要回来救他也来不及。

跪在草地上仍抱着肚子的三人狼狈地起身。“非要他好看不可。”其中一人恶狠狠地说。“如果他以为进了咱们学校还可以像在国中一样吃得开，那他就错了。”

东亚高职在他们这一带可是恶名昭彰的流氓学校，从各个国中出来的狠角色全聚集在此，要在这儿称王可不是容易的事情。

他非要杨汉强因为揍了他们而付出代价不可！

“没想到这杨汉强还真有两下子。”另一人点了根烟，深吸一口，肚子到现在还隐隐作痛。“看来他能称霸明弘国中也不是没道理的。”他们三人从没这么快就被打倒在地。

“借‘哈’一下。”第三人抢过香烟也吸了一口。“如果他不是因为国三那年打架生事被留级，现在他就跟我们一样是二年级了。”

对于杨汉强国三那年把人打成重伤住院一事，他们并不清楚来龙去脉，不过听说好像是为了个妞儿，他一怒之下把竹湖国中的纪志远打得不成形，听说纪志远的肋骨被打断三根，外加胃出血、鼻梁断裂，险些出了人命。

这件事轰动一时，因为纪志远也不是个简单的角色，在此之前，他的名声甚至比杨汉强响亮，他打架、勒索、聚众滋事、吸食强力胶，甚至在警局里有前科，没想到杨汉强一个人就把他撂倒，简直是跌破所有人的眼镜。

但也自那时起，杨汉强便收敛许多，不再听闻他和什么人起冲突，就此沉寂了一年；没想到今年他也进了东亚高职，他们三人一时兴起想试试他的斤两，毕竟传闻绘声绘影的成份大，说不定他只是只纸老虎，如今一试，果然名不虚传，三两下就把他们解决了。

“回去告诉老大一声。”其中一人说道。

“嗯。”另外两人附和着向前迈去，看来，今年的日子不会太平静了。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会有感应。”她指着心。

文雁一边笑一边摇头。

“他进去冰店了，我们也快走。”她兴奋地拉着文雁往前跑。

“别跑行不行？”她说，在这种大热天跑步，都快中暑了。

“我们动作要快点。”庄千慧一个趔趄地狂奔，她不能让猎物溜走。

一冲进冰店，她就瞧见那个男生坐在角落，正好面对着门口，因此，他的相貌立刻尽入眼底，她不由得倒抽口气，哇！帅呆了。

他的一双眼睛像会勾魂似的，深邃而黝黑，眼尾有些往上翘，薄薄的嘴唇，看起来很性感，下巴有些尖，鼻子很挺，如果稍微侧看，会有点鹰勾鼻的感觉……

“喂！你要吃什么？”文雁拍一下她的肩。

“噢！”庄千慧这才回神。“红豆冰。”话毕，她立即拉着文雁坐在最靠近那男生的位置，好尽情地欣赏。“你看他是不是很帅？”她梦幻似的说着，瞧见制服上绣着他的大名——赵明琛。

文雁瞄了他一眼。“我看不出哪里帅？”那人看起来邪里邪气的。

庄千慧一脸震惊。“你看不出来？这太离谱了吧！他长得就像电视上的明星。”

“我很少看电视。”文雁瞥了冰店一眼，客人大都是晴

阳女中和奉吾高中的学生，看来他们两所高中的新生训练是在同一天。

这条马路上一共有三所学校，最前头的是东亚高职，再来是晴阳女中，马路底则是奉吾高中，所以，这里商店林立，到处都是学生，而再过两条街的转角处还有个商职，走路大概要花将近二十分钟。

想到这儿，她就不由得皱眉。她实在不懂自小和她一块儿长大的佩嘉为何不和她一起考高中，偏偏要去念商职，凭佩嘉的实力，进晴阳女中是轻而易举的事，可是她偏不去考，这件事还闹得姚伯父、姚伯母差点要打断女儿的腿，但她的心意就是不改，最后也只好依了她，不然他们能怎么办，总不能真把女儿活活打死。

佩嘉是她见过最固执的人，她决定的事，没有人能动摇，有时连自己都想臭骂她一顿，弄不懂她在想什么？问她也不肯说。

“你真的不觉得他帅吗？”庄千慧又问一次。

这时老板送来两盘冰，文雁立刻埋头苦干，一边还道：“我看不出他哪里帅？”

“怎么会看不出呢？你看他那眼睛好像会勾人似的，连店里其他的人都在偷偷注意他，奉吾高中总算有个帅哥了，我对即将到来的联谊可是愈为愈期待了。”她一副作梦般的口吻说。

上了高中后，最期待的事莫过于和男中的人联谊，这可是两校行之已久的传统，她在国中的时候早有耳闻，联

谊后就可见到成双成对的情侣逐一出现，她当然也希望自己能交个男朋友。

“联谊？”文雁挑高秀气的眉。

“是啊！别告诉我你不期待。”庄千慧娇笑着打一下文雁的肩头。

“我是不期待。”文雁淡淡地回答。

“别骗人了。”庄千慧咯笑着，不停拍打文雁的肩，她才不相信有人不期盼联谊。

文雁咳道：“你别打了，我快被你捶成内伤了。”

“对不起，对不起，坏习惯改不了。”她咕咕的笑，随即又道：“我明白了，你一定是有男朋友了，所以才对这种事兴致缺缺。”

“我没有男朋友。”她郑重声明。进入高中算是全新的生活，她不想再被莫须有的谣传困扰，从国小到国中，她已经受够了被冠上“某某人的女朋友”这个封号。

“真的吗？”庄千慧睨她一眼，有些不相信。

“当然是——”

“老板，来五盘水果冰。”

一个大嗓门打断了文雁的话语，这声音……她转头，差点被红豆噎到，是蔡永健，旁边是——杨汉强！

她立刻回过身，尽可能把头垂得低低的。天啊！怎么会这样？东亚高职前几天就开学了，他怎么会在这儿？现在应该是上课时间，啊……顿时她明白了，他又跷课了。

一团怒火冲上心口，她不假思索地站起来，就要冲到

他面前破口大骂——

“文雁，你干嘛？”庄千慧不解地见她突然站起，而且满脸怒容。

“啊？”文雁立刻清醒过来，赶紧坐下。差点就坏事了，如果她真跑到他面前骂人，那她可以想见她高中三年的平静生涯将瞬间化为泡影。

从国小开始，她就被冠上“杨汉强的小女朋友”之名，任凭她怎么解释也没用，所有的人都听不进去，就在那儿瞎起哄，走到哪儿都有人指指点点；因为她是全校名列前茅的好学生、模范生，知名度自然不弱，而杨汉强则是训导处的座上客，经常打架生事，当他还是小学一年级时，因为个头比一般同龄的学生壮，就连六年级的人他都敢揍，就算个子比对方小，他也不怕。

他们两个南辕北辙，可却被凑在一块儿，不成为风云人物才怪。

上了国中情形依然没变，因为同学大都是国小原来就熟悉的人，她还记得国中课文里，其中有一篇是李白的“长干行”，前几句是——

妾发初覆额，折花门前剧。
郎骑竹马来，绕床弄青梅。
同居长千里，两小无嫌猜……

老师一说道“青梅竹马”的出处即是此诗时，全班的